江 苏 大 学 党 委 宣 传 部
江 苏 大 学 党委教师工作部
江 苏 大 学 教 务 处
江 苏 大 学 工 会 委 员 会

江大工会联〔2021〕1 号

关于开展江苏大学 2020–2021 年度“三全育人”先进个人、师德先进个人和师德标兵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自我校入选教育部第二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高校以来，学校全面铺开了“三全育人”推进工作，各单位积极申报“三全育人”综合改革示范专业、综合改革示范研究生导师团队、综合改革管理服务示范岗等，在此过程中，涌现出一批先进人物，为了总结经验，培树典型，表彰先进，纵深推进“三全育人”工作，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参照《江苏大学“三育人先进个人”和“师德标兵”评选表彰办法》（江大委发〔2013〕19 号）和《江苏大学“三全育人”实施意见》（江大委发〔2018〕60 号），经研究决定：开展江苏大学 2020-2021 年度“三全育人”先进个人、师德先进个人和师德标兵评选表彰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申报“三全育人”先进个人须符合下列条件：

1．全面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

2．认真贯彻执行《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模范遵守《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江苏大学教职工职业道德规范》及社会公德和各项规章制度，爱岗敬业，乐于奉献，办事公正，作风正派，清正廉洁，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学术道德和职业技能。

3．注重个人的言行举止，注重言传身教，维护人民教师的崇高形象。不断学习新知识、新方法，刻苦钻研业务，努力探索教育教学规律。

4．善于做学生的思想教育工作，努力培养学生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师生关系和谐、融洽，学生认可度高。

5．团结协作，顾全大局，作风过硬，集体荣誉感强，出色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得到服务对象的充分肯定与好评。

6．近几年圆满完成岗位工作任务，年度考核至少有一次优秀。

7．从事教学、科研、管理、服务工作五年以上且在编在岗的教职工（含校编人事代理人员），在学校“十大育人”工作中表现优异者。

（二）申报“师德先进个人”、“师德标兵”除符合上述条件之外，还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在“三全育人”方面有典型的模范事迹，受到师生的广泛赞誉。

2．近几年曾获“最受学生欢迎的十佳教师”或入围“感动江大人物”的教职工。

3．指导学生科研工作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的指导教师，或在学校教学比赛中获得二等奖及以上的教师。

4. 为高水平大学建设作出重要贡献，受到校市级以上重要媒体重点宣传的教职工。

二、推荐名额

1. 按二级单位在编在岗教职工（含校编人事代理人员）人数确定“三全育人”先进个人名额，见附件1。

2.各二级单位最多在“三全育人”候选人中推荐1名师德师风先进个人候选人，需另附事迹材料。

3. 获得过校级及以上的“三全育人”先进个人、师德先进个人和“师德标兵 ”荣誉称号的教职工原则上不再参加同称号的评选。

4.在申报“师德师风”先进个人候选人中评出10名“师德师风”先进个人， 2名“师德标兵”。未当选“师德师风”先进个人、“师德标兵”的纳入“三全育人”先进个人的评选。三全育人先进个人43名。 三种荣誉不兼得。

三、申报材料

各单位推荐的人选认真填写《江苏大学“三全育人”先进个人申报表》，申报师德师风先进个人还需撰写1000字左右的个人先进事迹材料1份，并用A4纸打印，事迹材料必须真实具体，并配相关图片3张（仅需提供电子稿）。

四、申报时间

6月10日前，各基层单位审核盖章后将申报表和先进事迹材料纸质稿交给校工会蔡欣老师，电话：88783389，同时将事迹材料和图片电子稿发到工会电子邮箱：gonghui@ujs.edu.cn。

希望各单位高度重视，认真推荐，做到公正、公平、公开，好中选优，确保评选质量。

附件1：各二级单位“三全育人”推荐名额

附件2：江苏大学“三全育人”先进个人申报表

附件3：“三全育人”先进个人汇总表

党委宣传部　　党委教师工作部　　教务处　　工会

2021年5月20日

附件 1：

各二级单位“三全育人”推荐名额

序号	单位	推荐名额	备注
1	材料学院	2	
2	电气学院	2	
3	附校	1	
4	管理学院	1	
5	财经学院	1	
6	后勤处（后勤集团）	2	
7	化学化工学院	1	
8	机电总厂	1	
9	机关	5	
10	物电学院	1	
11	数科学院	1	
12	京江学院	1	
13	继续教育学院	1	
14	机械学院	2	
15	计算机学院	2	
16	教师教育学院	1	
17	汽车工程研究院	1	
18	土力学院	1	
19	流体中心	1	
20	能动学院	1	
21	汽车学院	1	
22	法学院	1	
23	马克思主义学院	1	
24	环安学院	1	
25	食品学院	2	
26	体育部	1	
27	图书馆	1	
28	外国语	2	
29	药学院	1	
30	医学院	2	
31	艺术学院	1	
32	附属医院	5	
33	出版社	1	
34	生命科学学院	1	
35	农业工程学院	1	
36	文学院（语言文化中心）	1	
37	海外教育学院	1	
38	能源研究院	1	
39	知识产权学院	1	
合计：		55	

附件 2：

江苏大学“三全育人”先进个人申报表

<table>
<tr><td>类　别</td><td colspan="5">课程育人☐　科研育人□　实践育人□　文化育人☐
网络育人☐　心理育人☐　管理育人☐　服务育人☐
资助育人☐　组织育人☐</td></tr>
<tr><td>姓　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出生年月</td><td></td></tr>
<tr><td>籍　贯</td><td></td><td>民族</td><td></td><td>职　　称</td><td></td></tr>
<tr><td>政治面貌</td><td colspan="2"></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工作单位
及职务</td><td colspan="2"></td><td>进校工作
时间</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年终考核获优年份</td><td colspan="4"></td></tr>
<tr><td>主要
事迹及
获奖情况</td><td colspan="5"></td></tr>
<tr><td>基层单位
意见</td><td colspan="5">（盖　章）
年　月　日</td></tr>
<tr><td>校党委
意　见</td><td colspan="5">（盖　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填写“类别”栏时请在“□”中打勾

附件 3：

“三全育人”先进个人汇总表

序号	育人类别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政治面貌	单位及职务	进校工作时间	年终考核获优年份	主要成绩（荣誉）	联系方式	备注